

证券代码：920146

证券简称：华阳变速

公告编号：2026-052

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8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敬平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刊登了《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9）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087,39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.8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905,50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与授权出席 9 人；
 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总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087,39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郢阳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悦心、徐子笑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1. 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
2.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
3. 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湖北郢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7 日